

# 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 关于选派人员参加全球环境基金（GEF） 项目能效专家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锅炉产品能效测试机构、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

为落实市场监管总局特种设备局实施的全球环境基金（Global Environment Facility，以下简称 GEF）《工业供热系统和高耗能设备能效促进》项目人员培训工作要求，提升特种设备节能减排工作意识与技术能力，充实我国中青年锅炉、热交换器能效专家队伍，GEF 项目管理办公室将于 2023 年集中开展能效专家培训，现就参训人员选派工作通知如下。

### 一、培训安排

本次能效专家培训将按照“自愿报名、单位同意，优中选优”的原则确定参加培训人员，总计培养 50 至 60 名能效专家。培训由国内外知名专家进行授课，重点介绍国内外工业供热系统节能减排降碳技术及其发展应用和管理特点。培训拟采取线下集中形式，将根据实际情况单次或多次完成，总时长不超过三周，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本次培训不向个人和单位收取任何费用，期间培训费、资料费、食宿费全部由 GEF 项目承担。

### 二、参训人员条件

1. 各单位骨干工作人员，原则上年龄不超过 45 周岁，特别优

秀的年龄可放宽至 50 周岁；

2. 理工科硕士及以上学历，高级职称；
3. 从事锅炉、热交换器等特种设备节能工作 5 年以上；
4. 熟练的英语听说读写能力，能够与外籍专家进行沟通交流。

### 三、筛选流程

1. 申请人填写《GEF 项目培训申请表》（详见附件），向所在单位提出申请；
2. 各单位确定选派参加培训人员名单，加盖公章后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前将纸质版邮寄至 GEF 项目管理办公室（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西苑 2 号赛福特大厦 708 室），扫描电子版发送至 tsjg1c@samr.gov.cn 及 chang-yvnchi@sina.com；
3. GEF 项目管理办公室将根据申报情况组织专家进行筛选，确定最终参与 GEF 项目能效专家培训的参训人员以及时间和地点；
4. 接到培训通知的参训人员按照 GEF 项目管理办公室要求参加培训。

联系人：王中伟 010-59068776，张云齐 13810915812。

附件：GEF 项目培训申请表



## 附件

### 参加 GEF 项目培训申请表

单位: \_\_\_\_\_ 日期: \_\_\_\_\_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毕业院校		专业		英语能力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个人简历	(从大学开始)				
工作业绩	(负责的节能减排工作、科研内容, 以及取得的成绩)				
国际项目 培训经历	(国际项目培训经历)				
单位意见	<p>经核实该同志提交的材料属实, 同意推荐参加 GEF 项目能效专家培训。 如该同志通过 GEF 项目管理办公室筛选, 同意其根据 GEF 项目管理办公室的 培训通知要求全程脱产参加培训。</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盖章</p>				

注: 申请表中学历、学位、职称、英语能力等需提交相应证明材料。